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576401000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医疗保险相关政策规定。

2.负责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基金、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和特殊人群费用的筹集、管理和支付。

3.负责编制各项基金预决算，分析报送各项基金运行情况和各类财务统计报告。

4.负责参保人员的信息管理和个人账户的记载和管理。

5.负责对定点医院、药店的管理和医疗费用的审核，参与对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药店资格的审查和年检等相关的配套管理工作。

（二）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持续做好参保缴费扩面

县医保局加强集中参保缴费期宣传，落实参保政策、优化参保缴费服务、提升参保质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全县参保缴费人数达 190,323 人（其中城镇职工 16,640 人，城乡居民 173,683 人），参保缴费率为 99.90%，完成市级下达指标 189,800 人的 100.28%，完成率全市第二，困难人群和特殊人员已做到全部资助参保。

2.扎实支撑常态化疫情防控

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强化对县内医疗机构开展核酸检测费用的监管，确保上级制定的检测价格标准得到严格执行，稳定抗疫大局。不折不扣落实好新冠疫苗接种费用保障政策，严格按照 8.00 元/人次标准及时足额拨付县内接种医疗机构疫苗接种费用，切实做到了“钱等苗”，为全县群众免费接种、构筑全民免疫屏障

保驾护航，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支付疫苗接种费用 1,172,184.00 元，接种人次 146,523 人次。

3. 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一是持续抓好特殊人员资助参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稳定脱贫户 10,323 人、脱贫不稳定户 154 人、边缘易致贫户 703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93 人，农村特困人员 504 人，农村低保 4,527 人，已做到全部资助参保缴费。二是确保脱贫人口医保待遇保障。全面排查脱贫人口医疗费用结算数据，符合政策规范的脱贫人口住院费用实际自付比例控制在 10.00% 以内。对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超过 95.00% 和低于 85.00% 的，已经逐一核实了原因，都已按照政策规定报销，确保了过渡期内脱贫人口医疗待遇既不拔高也不降低标准。三是落实“一站式”结算。华宁县实现了脱贫人口在市域内、省内异地就医时，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对个别未能实现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的已经逐一核实了当时未能结算的原因，通过手工报销的方式进行医疗费用的支付。四是选派驻村队员助力乡村振兴。为切实加强联系点乡村振兴工作，单位在工作人员少、工作任务重的情况下，2022 年选派一名工作经验丰富，年富力强、医保业务骨干到宁州街道岔那村委会工作，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的重要作用，助力乡村振兴。五是建立领导干部“一对一”结对帮扶机制。联系村共有年人均纯收入 10,000.00 元以下及不增反降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16 户，结合单位工作人员和 16 户联系户家庭情

况，明确结对帮扶具体责任人及帮扶责任，并于8月份组织了干部职工按要求到结对帮扶联系户家中进行走访调查，掌握家庭状况、经济收入下降原因和实际需求，及时开展帮扶。

4.继续加大医保基金监管力度

一是日常稽核全覆盖。2022年截至12月31日现场检查定点医药机构共350次，日常检查过程中发现宁州卫生院下属3个村卫生室存在药品、针剂购销存不符等问题，涉及金额共2,063.10元，已下发稽核处理通知书收回全部违规费用，并督促卫生室完成整改。二是自查自纠全覆盖，组织全县定点医药机构进行自查自纠，通过定点医药机构自查自纠和县医保局重新核查，共有四家医院存在重复收费问题，涉及金额101,998.00元，已下发稽核整改意见书，违规金额现已全部收回医保基金专户并完成整改。三是引入第三方检查，配合市医保局引入第三方对定点医疗机构进行抽查，经检查三家医疗机构存在违规行为，涉及金额1,169,392.57元，处理意见还在进一步落实。四是建立定期沟通交流制度，集中召开协议医药机构沟通见面会，组织全县所有协议医药机构参加，对医保新的政策要求进行培训，对常见违规问题、规范诊疗行为进行培训。五是建立社会监督员制度，研究制定《华宁县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管理制度（试行）》，通过发布通告公开聘请和特邀聘请相结合的方式，在全县聘请了17名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并对其进行培训，提高全社会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自律意识，营造公众参与基金监管的良好氛围。

5.落实“双通道”管理机制要求

为拓展参保人员用药购药渠道，更好地满足参保人员用药需求，县医保局根据省市要求，将定点医疗机构（县人民医院）纳入“双通道”管理，制定《华宁县医疗保障局公开遴选“双通道”定点零售药店实施方案》，在受理申请、初审材料后，于2022年4月27日对申请“双通道”定点零售药店服务资格的药店进行了现场核查评审，根据现场核查情况和综合评分，拟定“双通道”药店名单，于5月10日完成公示，最终确定2家定点药店纳入华宁县“双通道”定点零售药店管理。

6.做好公务员医疗补助

为减轻参保职工医疗负担，发挥医疗补助统筹基金根本作用，按照市级现行标准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统筹基金为全县参保职工进行门诊特殊病、住院医疗费用的补助工作，并组织开展参保职工健康体检费用补助工作，2022年全县职工健康体检正有序进行中。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3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业务管理股、监督管理股。

所属单位2个，分别是：

- 1.华宁县医疗保障局（局机关）
- 2.华宁县医疗保险中心（参公事业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 1.华宁县医疗保障局（局机关）
- 2.华宁县医疗保险中心（参公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5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9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5 人（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华宁县医疗保险保障局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786,373.52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36,373.52 元，占总收入的 98.68%；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50,000.00 元，占总收入的 1.32%。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8,227.09 元，增长 1.0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1,704.30 元，下降 0.31%；主要原因为本年县级财政资金困难，相应拨款收入减少，下降幅度小。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49,931.39 元，增长 72,775.67%。主要原因为各块功能科目收支较去年有所增减，人员调动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有所变动，导致本年收入下降。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786,373.52 元。其中：基本支出 3,603,593.86 元，占总支出的 95.17%；项目支出

182,779.66 元，占总支出的 4.83%；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8,227.09 元，增长 1.02%。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89,103.42 元，下降 2.41%；项目支出增加 127,330.51 元，增长 229.63%；主要原因为各块功能科目收支较去年有所增减，人员调动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有所变动，导致本年收入下降。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553,593.86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368,318.22 元，占基本支出的 94.7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85,275.64 元，占基本支出的 5.2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82,779.66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49,300.00 元；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479.66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36,373.5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38,227.09 元，增长 1.02%，主要原因分析为人员的增减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有所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主要用于就业邮电费支出；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55,904.3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6.44%。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及津补贴、支出日常公用经费、退休人员补贴发放、缴纳在职人员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工资福利决策系统及事业单位招考开支、发放“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春节慰问等；

9.卫生健康（类）支出 642,544.1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7.20%。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37,925.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36%。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42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7,425.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1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7,425.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7,425.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42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42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85%。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2 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实行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4,508.00元，增长194.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4,508.00元，增长194.16%。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报销上一年度接待费，导致本年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项支出。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项支出。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22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22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开展人社部门日常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5275.64 元，增加 77,805.41 元，增长 29.57%，主要原因是实行厉行节约，开展培训及会议次数增加，相应公用经费增长。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接待费、公车运行及维护费、邮电费、培训费、会议费等开支。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宁县医疗保障局资产总额 75,034.98 元，其中，流动资产 46,436.31 元，固定资产 28,598.67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1,252.92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27,428.67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75,034.98	46,436.31	28,598.67	0.00	0.00	0.00	28,598.67	0.00	0.00	0.00	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均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单位组织机构情况

遵循“分工合理、权责统一”的原则，按照业务需求设置内部机构，科学确定工作部门、岗位和人员，明确组织机构和各岗位工作职责、工作目标和工作标准，建立“一事两岗两审”的岗位制约机制，构建科学有效、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组织体系。任何一项业务经办不允许一个岗位操作全过程。严格划分内部的各个不相容岗位，确保不相容岗位人员相互分离。不相容岗位包括：授权与批准，批准与执行，执行与监督，审核与记录，记录与检查。

（2）单位内控机制

①合法性。内部控制的各项内容规范、统一，符合国家有关社会保险政策、法规的要求。②完整性。各项业务管理行为都有

相应的制度规定和监督制约。所有部门、岗位和人员，所有业务项目和操作环节都在内部控制的范围内。③制衡性。从组织机构的设置上确保各部门和岗位权责分明、相互制约，通过有效的相互制衡措施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④有效性。在岗位、部门和单位三级内控管理模式的基础上，形成科学合理的内部控制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保障内控管理的有效运行。⑤适应性。各项具体工作制度和流程都应与管理服务实际相结合，根据需要进行调整、修改和完善，适应社会保险管理服务的变化。

（3）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①财务管理人员应严格按照《会计法》、《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编制会计报表，严禁弄虚作假。合理运用会计方法对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账务处理，记账依据的原始凭证、记账凭证合法有效，更正会计记录应履行审批手续，并记录在案。②根据中心年度工作计划和任务，按照规定编报医疗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和单位经费预算，并定期向本级和上级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过程中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预算，应编制预算调整方案，并按规定程序报批。

（4）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情况

财会人员一律要求持证上岗，且岗位分工与授权批准明确。会计、出纳做到职责权限明确并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出纳不得记录和保管基金账簿，不编制、审核记账凭证。不兼任涉及待遇

核定等岗位工作，不登记涉及收支、债权债务等会计账簿，不保管会计档案资料。建立健全基金支付预警机制。当基金累计水平达到预警线时，及时报告并会同相关部门提出建议，做好应急准备。建立“四方对账”机制，对不同账务应定期核对，形成书面对账记录。

2.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 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进度。(2) 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3) 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疗服务价格和招标采购改革和 DRG 试点工作。(4)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3.绩效自评总体开展情况

(1) 做好各方面准备，迎接各级下达的医保任务。

(2) 继续稳步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开展。确保政策制度的普及，加强培训指导；2022年12月底前，完成各项工作要求。

(3) 继续加大医疗保险宣传力度，当好政策宣传员，使医保政策家喻户晓，使群众正确理解支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

(4) 继续加强医疗保险基金监管，规范协议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完善日常监管体系，确保医保基金安全、平稳、有效运行。通过规范就医管理办法、重点围绕统筹基金支付的住院和门诊大病进行检查，重点查处定点医疗机构“挂床或冒名住院”、“伪造医疗文书”、“上传虚假信息”等恶意骗取医疗保险基金的行为。

(5) 配合相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下一年度参保扩面任务顺利完成。提前规划，统筹安排，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续保工作和城乡居民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征收工作，力争原有参保人员全部续保，未参保人员应保尽保。努力完成市级下达的参保任务。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2022 年项目支出 5 个，进行绩效自评 5 个。预算项目经费 425,000.00 元，实际支出 271,479.66 元，预算执行率 63.88%。自评结果：五个项目四个为“优”，一个为“良”。五个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项目一 2022 年医疗保障业务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经费预算 200,000.00 元，实际目标完成 149,300.00 元，完成率 74.65%。取得的成效：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经费没有拨付到

位，导致部分费用尚未支付，经费不到位的原因主要是财政困难。下一步措施：尽量协调财政，保障经费到位，保障医保工作顺延开展。

项目二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经费预算 75,000.00 元，实际目标完成 44,717.66 元，完成率 59.62%。取得的成效：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经费没有拨付到位，导致部分费用尚未支付，经费不到位的原因主要是财政困难。下一步措施：尽量协调财政，保障经费到位，保障医保工作顺延开展。

项目三 2022 年第二批医疗保障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经费预算 40,000.00 元，实际目标完成 29,850.00 元，完成率 74.6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经费没有拨付到位，导致部分费用尚未支付，经费不到位的原因主要是财政困难。下一步措施：尽量协调财政，保障经费到位，保障医保工作顺延开展。

项目四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经费预算 50,000.00 元，实际目标完成 20,862.00 元，完成率 41.72%。取得的成效：提升信息化水平，加

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经费没有拨付到位，导致部分费用尚未支付，经费不到位的原因主要是财政困难。下一步措施：尽量协调财政，保障经费到位，保障医保工作顺延开展。

项目五 2022 年第二批医疗保障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良”。经费预算 60,000.00 元，实际目标完成 26,750.00 元，完成率 44.58%。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经费没有拨付到位，导致部分费用尚未支付，经费不到位的原因主要是财政困难。下一步措施：尽量协调财政，保障经费到位，保障医保工作顺延开展。

（三）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2022 年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5 个，自评结果：四个项目一个为“优”，一个为“良”。

项目一 2022 年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自评得分 90.00 分。

项目二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自评得分 90.00 分。

项目三 2022 年第二批医疗保障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自评得分 90.00 分。

项目四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优”。自评得分 90.00 分。

项目五 2022 年第二批医疗保障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结果“良”。自评得分 85.00 分。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4—附表 18）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

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5764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36,37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55,90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92,54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7,92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86,373.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786,373.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786,373.52	总计	60	3,786,37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项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	次							
		合计		3,786,373.52	3,736,373.52					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5,904.37	2,855,904.3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75,699.43	2,475,699.43					
2080101		行政运行		2,475,699.43	2,475,699.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204.94	380,204.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0.00	6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907.20	265,90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97.74	54,297.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2,544.15	642,544.15					5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764.49	459,764.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080.47	142,080.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200.00	221,2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484.02	96,484.0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2,779.66	182,779.66					50,00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99,300.00	149,300.00					50,0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479.66	33,479.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925.00	237,9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925.00	237,9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925.00	237,9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计	3,786,373.52	3,603,593.86	182,77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5,904.37	2,855,904.3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75,699.43	2,475,699.43				
2080101		行政运行	2,475,699.43	2,475,699.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204.94	380,204.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0.00	6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907.20	265,90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97.74	54,297.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2,544.15	509,764.49	182,779.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764.49	459,764.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080.47	142,080.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200.00	221,2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484.02	96,484.0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2,779.66	50,000.00	182,779.66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99,300.00	50,000.00	149,3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479.66		33,479.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925.00	237,9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925.00	237,9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925.00	237,9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36,37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55,904.37	2,855,90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2,544.15	642,54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7,925.00	237,92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36,373.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36,373.52	3,736,373.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36,373.52	总计	64	3,736,373.52	3,736,37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3,736,373.52	3,553,593.86	182,779.66	3,736,373.52	3,553,593.86	3,368,318.22	185,275.64	182,77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5,904.37	2,855,904.37		2,855,904.37	2,855,904.37	2,670,628.73	185,275.6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75,699.43	2,475,699.43		2,475,699.43	2,475,699.43	2,290,423.79	185,275.64						
2080101		行政运行				2,475,699.43	2,475,699.43		2,475,699.43	2,475,699.43	2,290,423.79	185,27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204.94	380,204.94		380,204.94	380,204.94	380,204.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907.20	265,907.20		265,907.20	265,907.20	265,90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97.74	54,297.74		54,297.74	54,297.74	54,297.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544.15	459,764.49	182,779.66	642,544.15	459,764.49	459,764.49		182,779.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764.49	459,764.49		459,764.49	459,764.49	459,764.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080.47	142,080.47		142,080.47	142,080.47	142,080.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200.00	221,200.00		221,200.00	221,200.00	221,2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484.02	96,484.02		96,484.02	96,484.02	96,484.0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82,779.66		182,779.66	182,779.66				182,779.66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49,300.00		149,300.00	149,300.00				149,3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479.66		33,479.66	33,479.66				33,479.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237,9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9,27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75.6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6,611.00	30201	办公费	5,216.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50,072.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45,709.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8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81,800.0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907.20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297.74	30207	邮电费	6,24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444.47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6,484.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23.79	30211	差旅费	11,761.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92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044.00	30215	会议费	2,28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772.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82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19,04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165.2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489.1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216.18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53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368,318.22	公用经费合计					185,27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779.6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6,317.66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240.00	30906	大型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432.00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69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5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0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15,200.00	14,481.00	7,425.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5,200.00	14,481.00	7,425.00
（1）国内接待费	8	—	—	7,425.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2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122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185,275.64
（一）行政单位	23	—	—	72,028.72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113,246.92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部门：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75,034.98	46,436.31	28,598.67	0.00	0.00	0.00	28,598.67	0.00	0.00	0.00	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编制单位：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是2019年机构改革新设立单位，为华宁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单位设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医保业务管理股、监督管理股。华宁县医疗保障局下设一个二级局，为华宁县医疗保险中心，机构规格副科级，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 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进度。(2) 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3) 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疗服务价格和招标采购改革和DRG试点工作。(4)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符合财经法规和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监管措施有力，按照财政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的管理。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在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基础上，部门制订了内控制度，华宁县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方案。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医疗服务战备规划，信息化建设，基金监管，支付方式改革、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医保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方面工作， 严禁用于三公经费开支。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对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涉及的政策执行、工作推进、资金管理和绩效等方面作出评定，全面了解政策执行情况、预算资金安排情况、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加强医疗保障资金绩效管理，确保医疗保障资金持续发挥效益，为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自评组织	1. 前期准备	组织学习相关文件，掌握评价方法，组织领导，分配工作职责，总结工作成果，收集、整理、分析相关数据。
		2. 组织实施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领导对绩效评价工作高度重视，并作了批示，局办公室及各股室负责人，在认真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文件，深入领会绩效评价精神的基础上，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深入的展开绩效评价工作，如期完成了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已经完成。进一步增强了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试点工作；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医保部门严重缺编，一人多岗，工作量大、压力大，一定程度上影响医保工作标准化、可持续化、科学、高效的开展；由于财政财力原因，不能及时拨付所需资金，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整改情况：向主管领导及相关部门汇报情况，争取配备工作人员，加强人员培训提升工作能力。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确保医疗保障资金持续发挥效益，为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为分配下年项目资金提供依据，作为评价职能部门执行行业务效果、效率的有力凭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夯基础，全力做好参保扩面工作；2. 严支付，全面保障医保待遇水平；3. 强监管，严防医保基金“跑冒滴漏”；4. 重保障，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工作；5. 简报销，推进门诊跨省就医直接结算；6. 抓执行，谈判药品政策落地见效。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公开13表

部门名称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1) 贯彻执行医疗保险法律、法规、规章，组织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标准。 (2) 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 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 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 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 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 组织实施长期护理保险、生育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 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 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 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 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5) 执行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6)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行为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8) 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 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 目标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目标3：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目标4：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部门年度目标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2022年)	1. 继续加强医疗保险基金监管 规范协议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 完善日常监管体系，确保医保基金安全、平稳、有效运行。 2. 夯实管理基础，提升医保服务质量，全面做好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加大医疗保障工作宣传力度。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已经完成。进一步增强了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 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加快推进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试点工作，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元)			实际支出金额(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15,000.00	115,000.00		12,617.66		
(医保局)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	本级	开展医疗服务战略规划 信息化建设，基金监管，支付方式改革、医	75,000.00	75,000.00		12,617.66	16.82	财政不能及时安排相应资金，导致执
2022年第二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	本级	开展医疗服务战略规划 信息化建设，基金监管，支付方式改革、医	40,000.00	40,000.00				财政不能及时安排相应资金，导致执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保险参保率	>=	95	%	95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	=	100	%	100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	<=	1	小时	1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	90	%	90	
		医保人才培训合格率	>=	90	%	90	
	质量指标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	逐步推行	年	逐步推行	
	时效指标						
		审核结算时效	<=	25	天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	90	%	90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	逐年提高	年	逐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	>=	90	%	90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149,300.00	149,3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149,300.00	149,3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 目标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目标3：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目标4：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	80	%	0.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	<=	60	分钟	30分钟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	>=	90	%	0.9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	<=	30	分钟	30分钟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	=	逐步推行	年	逐步推行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金预警和风险防	=	有所提高	年	有所提高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	有所提高	年	有所提高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	100	%	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	>=	95	%	0.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	>=	90	%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9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5表

项目名称	(医保局)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0	44,717.66	12,617.66	10.00	28.22%	2.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00.00	44,717.66	12,617.66		28.2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 目标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目标3：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目标4：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数	=	100	%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官方网站或微信	>=	31	次	3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送工作信息情况	>=	10	篇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	<=	1	小时	1小时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人才培养合格	>=	90	%	0.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审核结算时效	<=	25	天	25天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	=	逐年提高	年	逐年提高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金预警和风险防	=	有所提高	年	有所提高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	>=	80	%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2100元为政府采购指标，因财政资金困难，资金未拨付到位，导致无法进行集中采购，所以执行数为0元。							
总分							9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6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29,8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	29,85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 目标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目标3：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目标4：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规范性文件=	全覆盖	%	全覆盖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	90	%	0.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	60	分钟	30分钟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	30	分钟	30分钟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	90	%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行DRG/DIP医保>=	70	%	0.7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慢性病相关活=	100	%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法治建设能力=	有所提高	年	有所提高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显著提升	年	显著提升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服务价格动态=	按时按要求落实和执行	年	按时按要求落实和执行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	逐年提高	年	逐年提高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	85	%	0.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9850元为政府采购指标，因财政资金困难，资金未拨付到位，导致无法进行集中采购，所以执行数为0元。							
总分							9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7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医疗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20,862.00	20,86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	20,862.00	20,86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 目标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目标3：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目标4：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保险参保率	>=	95	%	0.99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管	=	100	%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	<=	1	小时	30分钟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	>=	90	%	0.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人才培训合格	>=	90	%	0.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	=	逐步推行	年	逐步推行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	>=	95	%	0.95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	=	逐年提高	年	逐年提高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	>=	95	%	0.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9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8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医疗保障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医疗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26,7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26,75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 目标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目标3：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目标4：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疗保障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规范性文件制	=	全覆盖	年	全覆盖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管	=	100	%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	<=	60	分钟	30分钟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	>=	90	%	0.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	<=	30	分钟	30分钟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	=	逐步推行	年	逐步推行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法治建设能力	=	有所提高	年	有所提高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金预警和风险防	=	有所提高	年	有所提高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	有所提高	年	有所提高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集中采购落实情况	=	按时按要求落实和执行	年	未落实执行集中采购	5.00		因财政资金困难，资金未拨付到位，导致无法进行集中采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	>=	95	%	0.95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	=	逐年提高	年	逐年提高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	>=	90	%	0.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6750元为政府采购指标，因财政资金困难，资金未拨付到位，导致无法进行集中采购，所以执行数为0元。							
总分							85.00		自评等级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